



應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需有記事欄) <input type="checkbox"/> 當年度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全戶最新年度國稅局所得資料及財產清冊資料清單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事故證明資料：如疾病診斷書、死亡證明、醫療或喪葬費用收據影本、重大災害證明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相關證明文件(請註明)		
需協助者聲明	<p>本人因上述急難事實，致生活陷於困難。除已閱讀貴會申請辦法並了解本申請表各節，本人保證上述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為真實，若有虛偽捏造，除繳回所領金額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如為代填，代填人亦已將表內所有事項詳告申請人)。</p> <p>申請人簽章：_____ 代填人簽章：_____</p> <p>申請時間： 年 月 日</p> <p>*申請人若未成年，應由父母雙方共同代理，或由監護人代理。</p> <p>代理人簽章：父_____ 母_____ 其他(監護人)_____</p>		
轉介學校	轉介學校名稱		轉介學校 聯絡人(請簽名蓋章)
	聯絡人電話	分機	
	聯絡人 e-mail		轉介學校蓋章 (請務必蓋單位章或關防)

申請表格及所附文件請郵寄至：

(111022)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一段 137 號 5 樓

社團法人台灣松樑教育公益促進協會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收。

若對本會急難救助辦法相關事宜有任何問題，可 Email 至 [info@slceas.org.tw](mailto:info@slceas.org.tw) 洽詢。